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3-029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000万元-19,000万元	盈利:40,513,87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63.10%-67.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500万元-17,500万元	盈利:38,573,21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69.78%-70.9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69元/股-0.0463元/股	盈利:0.37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环境影响,公司产品在部分应用领域的需求不足,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导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3-28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50,000万元-2,464,000万元	盈利:26,828,00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105.16%-11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42,667万元-2,974,667万元	盈利:23,494,14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106.36%-113.5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83元/股-0.0490元/股	盈利:0.389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上述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ST全新 公告编号:2023-049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业绩:√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80万元-1300万元	亏损:3,980,98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下降: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80万元-700万元	盈利:32,00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下降: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84元/股-0.0375元/股	盈利:0.028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确认债务重组收益所致。其中对业绩影响较大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收回同放性转移让尾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1262万元,计提本期调整安案件利息49万元及相关所得税影响176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3-042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进一步提质增效增效工作,管理费用等支出有效压控;租赁及物业服务业务控制成本,毛利增加;贷款利率下降,公司财务费用降低。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业绩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时代万恒 公告编号:临2023-020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业绩预告实现2,300万元到2,800万元,同比减少56%到64%。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业绩预告实现2,310万元到2,810万元,同比减少55%到63%。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00万元到2,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554万元到4,064万元,同比减少56%到64%。

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10万元到2,8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483万元到3,983万元,同比减少55%到63%。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93万元。

(二)每股收益:0.2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的影响:上半年新能源汽车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导致客户调整存货储备政策,海外订单推迟,从而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都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5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00万元到3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4,481.46万元到14,781.46万元,同比减少41.72%到42.72%。

●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00万元到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6,170.17万元到16,470.17万元,同比减少76.38%到77.80%。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到5,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4,481.46万元到14,781.46万元,同比减少41.72%到42.72%。

2.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00万元到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16,470.17万元到16,170.17万元,同比减少76.38%到77.8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781.4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170.17万元。

(二)每股收益:0.45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2023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部分主要产品销售价格非理性下跌,产品价格出现倒挂,其他产品毛利率也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部分产品出口订单有所下降和推迟,致使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二)新增吨煤之乙烯和吨煤吨烟项目2023年上半年进行试生产,前期生产成本较高,导致利润同比下降。

(三)因国际粮价市场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技术推广和改进营销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公司专利产品,独有产品、品牌产品方面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积极取得创新产品板块发展,持续提升研发,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海外拓展,抢占国际市场,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总体生产经营稳定。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3-053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7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7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大会议室,会议时间:上午9:30)。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到会董事6名。其中以网络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黄国辉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将 2021年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9,728,044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88,933,815股减少至769,206,771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临2023-055)。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3-056)。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93万元。

(二)每股收益:0.2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的影响:上半年新能源汽车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导致客户调整存货储备政策,海外订单推迟,从而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都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3-05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中国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20,000万元至480,000万元	盈利:2,538,512千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增长: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00,000万元至450,000万元	盈利:2,697,579千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增长: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注)	盈利:0.0534元/股至0.0831元/股	盈利:0.4664元/股

注: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已考虑了计提本公司已发行的永续债的利息影响。同时,2022年7月18日,本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781.4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170.17万元。

(二)每股收益:0.45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2023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部分主要产品销售价格非理性下跌,产品价格出现倒挂,其他产品毛利率也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部分产品出口订单有所下降和推迟,致使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二)新增吨煤之乙烯和吨煤吨烟项目2023年上半年进行试生产,前期生产成本较高,导致利润同比下降。

(三)因国际粮价市场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技术推广和改进营销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公司专利产品,独有产品、品牌产品方面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积极取得创新产品板块发展,持续提升研发,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海外拓展,抢占国际市场,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总体生产经营稳定。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3-054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7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7月14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袁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前,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认为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5)。

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3-056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7月31日14:00

召开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99号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7月31日至2023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股利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股利类型
1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A股股利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与上述议案相关的公告于2023年7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参与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站点的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在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在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重复的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效力,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的股东第一次下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23-042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90,000万元-70,000万元	盈利:29,794.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101.05%-136.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70,000万元-80,000万元	盈利:32,444.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115.76%-146.58%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180元-0.217元	盈利:0.0092元

二、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偏弱、行业产能过剩、同质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通过调整市场运作,开展降本增效消化了部分不利因素,但经营业绩仍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进行年度停产检修,造成公司收入下降,相关费用支出增加,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偏弱、行业产能过剩、同质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通过调整市场运作,开展降本增效消化了部分不利因素,但经营业绩仍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进行年度停产检修,造成公司收入下降,相关费用支出增加,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提供保证意见存在专项说明。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日,担保金额50,000万元。2023年6月30日,金能化学与工商银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61200303-2023年齐河(抵)字00114号,金融期限依自主合同约定。

(二)本次解除担保情况

2023年6月13日,公司与青岛农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青岛农商银行2023年118号,信用证于2023年6月16日办理完毕。

2023年5月8日,公司与青岛农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青岛农商银行2023年109号,担保期限自2023年5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

2023年7月13日,公司与青岛农商银行签订了上述信用证合同,对应金融的担保责任解除。

(三)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7月1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2023年度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80亿元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1、名称:金能化学(齐河)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25MABX552N97

3、注册资本:柒亿肆仟叁佰捌拾柒万柒仟玖佰玖拾壹元叁角伍分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成立日期:2022年09月16日

6、法定代表人:谷文彬

7、住所: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西路1号行政办公楼605室、507室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食品添加物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机械配件销售;煤制品及煤化工加工;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理服务;除垢(清洗)服务;除垢(清洗)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与本公司关系:金能化学是金能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10、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3月31日,金能化学总资产为158,964.74万元、总负债为53,237,861.54元,其中流动负债为85,128,996.74元,净资产为73,718,913.10元,净资产率为49.1800%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质押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权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齐河支行

担保方式:以票据及保证金账户中的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期限:票据质押担保自质押人出票日起至所有票据为授信提供质押担保,授信期间内可多次循环使用,每次使用的方式、金额、期限等由质押人和质押权人商定,但各种方式授信的使用余额不得超过授信最高限额。

授信期限:2023年3月27日至2024年3月27日

授信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上浮50%执行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包括资金租借借款本金及其按资金租借合同约定利率计算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担保期间:自2023年3月27日至2024年3月27日

四、重要提示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益。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具备规范的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事项的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国际商贸(青岛)有限公司、金能化学青岛、金能化学齐河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41,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2,261.18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3-055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将 2021年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9,728,044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27)。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8月11日期间实施并完成了回购股份计划,共计回购公司股份19,728,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回购最高价格4.6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50元/股,回购均价4.05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80,072,469.35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63)。

二、回购股份注销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的股份应当按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按照披露用途进行注销或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鉴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价值和股价增长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财务状况与主营业务发展前景等基础上,为使股份与公司价值匹配,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与公司市场形象,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根据上述规定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9,728,044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88,933,815股减少至769,206,771股,股权结构预计变化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更前	变动数	本次变更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非限售股)	788,023,815	-19,728,044	769,295,77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788,023,815	-19,728,044	769,295,771
三、总股本	788,023,815	-19,728,044	769,295,771

注:以上股本变动数的最终情况以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损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通知债权人等相关手续,并根据注销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1、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7

信佳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到-7,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000万元到-17,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到-7,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000万元到-17,000万元。

2、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偏弱、行业产能过剩、同质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通过调整市场运作,开展降本增效消化了部分不利因素,但经营业绩仍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进行年度停产检修,造成公司收入下降,相关费用支出增加,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提供保证意见存在专项说明。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能化学(齐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齐河”)。
- 本次担保金额:新增332.48万元人民币质押担保,新增480.00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
- 本次解除担保金额:为金能化学齐河向工商银行申请开立人民币1,926.55万元保证担保。
- 担保金额:截至目前,公司为金能国际商贸(青岛)有限公司、金能化学青岛、金能化学齐河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41,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2,261.18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担保期限:自2023年7月13日至2023年7月27日

(一)本次新增担保情况

1、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齐河支行(以下简称